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荣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。截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，本审批年度累计新增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63,500 万元，在本年度已审批担保总额度范围内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206,856.96 万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.64%和 76.53%。上述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，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中心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天津银行第二中心支行”）融资 3000 万元人民币。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荣控股”）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与天津银行第二中心支行签订了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以其合法持有的房地产作为抵押标的，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，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，担保责任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人长荣控股已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1995 年 9 月 13 日

营业期限：1995 年 9 月 13 日至长期

注册地点：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北辰科技工业园

法定代表人：李莉

注册资本：42370.7756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（Ⅱ类医疗器械）；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；文件、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；印刷品装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机械设备研发；印刷专用设备制造；包装专用设备制造；包装专用设备销售；包装服务；专用仪器制造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试验机制造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机械设备销售；试验机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通用设备修理；专用设备修理；电子、机械设备维护（不含特种设备）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装卸搬运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模具制造；模具销售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数字技术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	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633,738.59	678,989.92
负债总额	345,650.30	391,674.96
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	0.00	0.00
所有者权益合计	288,088.30	287,314.96
项目	2025 年 1—12 月	2026 年 1—6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162,383.02	76,834.90
利润总额	2,668.43	-827.4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406.29	-1,170.94

信用情况：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，截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，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信用状况良好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合同签订主体

抵押人：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抵押权人：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中心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借款人：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. 甲方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，该最高债权额指最高主债权本金金额。

3. 抵押财产

抵押财产名称	处所	面积或数量
房地产	北辰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永合道 32 号	64084.28 m ² 105971.1 m ²

4. 本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与抵押权利而发生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或变卖费、过户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保险费等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5. 本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and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（签字或加盖名章）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。至主合同借款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清偿之日止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的额度及逾期担保的额度

本次提供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743,524.79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5.08%；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613,594.79 万元（本审批年度新增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 63,500 万元，子公司对公司/子公司提供担保 116,000 万元，未超过已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；以前年度审议批准，担保额度已使用且尚在担保有效期的担保累计 434,094.79 万元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27.01%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、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、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截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实际发生额（即以实际发放贷款余额计算）为 206,856.96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.64%和 76.53%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

特此公告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6 日